

背甲新綴十一則

宋雅萍
國立政治大學
中國文學系

提 要

本文收入筆者綴合的十一組背甲，包含了一組子組卜辭、一組黃組卜辭、四組自組小字類、四組劣體類，以及一組圓體類卜辭。這些綴合有八組為筆者新綴，其餘三組是在前人的綴合基礎上加綴。本文附上綴合圖版及相關釋文，希望對背甲研究有所助益。

關鍵詞：甲骨、背甲、第十三次發掘、綴合

一、前 言

殷商貞人使用的占卜材料有龜甲、卜骨兩種，龜甲又可分為腹甲與背甲。胡厚宣在〈甲骨文緒論〉曾曰：

卜用甲骨，龜之種類有三：一曰腹甲，完整用之；二曰背甲，中剖為二用之，因其凸不平故也；三曰改造背甲使成長圓形中穿一孔用之。第三種僅見於中央研究院十三次發掘所得之甲骨中，前此實未發現，故學者之不知。故以羅振玉、明義士於甲骨文字蒐集之勤而且富，猶皆謂殷人卜用腹甲而棄其背甲，蓋所得多為殘片，未見完整背甲，故不知之也。¹

腹甲、卜骨表面較為平整，契刻卜辭較為容易，故常為商人使用。背甲因本身材料的局限，盾紋較多，表面不似腹甲光滑平整，不僅使用頻率較低，卜辭的識別亦較為困難，又因背甲數量遠遠少於腹甲、卜骨的緣故，背甲的研究並沒有得到學界足夠的重視。以背甲綴合為例，背甲綴合通常僅佔書籍的一小部分，如郭若愚《殷虛文字綴合》共收錄四八二組綴合，背甲僅佔了八十餘組，佔全書六分之一。然而背甲卜辭內容豐富，對甲骨文的研究大有裨益，可惜至今仍有多數背甲破碎不全。破碎的背甲辭例並不完整，因而無法正確釋讀每條卜辭，也無法進一步得知全版卜辭的相互關係，大大影響背甲研究的進行。

綴合是釋讀背甲卜辭的基礎，早期綴合僅依據拓影，加上背甲形態複雜，故易有誤綴的情況，以《殷虛第十三次發掘所得卜甲綴合集》一書為例，該書共收錄了七十二組背甲的綴合，其中誤綴的背甲有十八組，誤綴比例竟高達四分之一，誤綴情況必需重新檢視剔除，這些都是未來努力的目標。近人蔡哲茂先生、黃天樹、林宏明先生、蔣玉斌、常耀華、門藝……等人，曾綴合多版背甲，經過各位學者的努力，背甲已稍稍完整，這也說明了背甲的綴合在近幾年已受到甲骨學界的珍視。筆者在整理背甲時，拼合了一些背甲，現收入於本文，並附上綴合圖版及釋文，以就教於方家。

1 胡厚宣，《甲骨文商史論叢二集》，頁915。

二、綴合號碼及說明

每片甲骨以英文符號「A」、「B」、「C」……（以下類推）代表，〔 〕中為學者已綴合成果，以「+」連接的號碼為筆者所綴。

第一則

A：乙 26（合集 21331）

B：乙 73（合集 21331）

C：乙 337（合集 20862）

釋文：

癸 𠄎。

辛卯卜：𠄎。

甲寅卜：夕。

乙卯卜：夕。

說明：

這是一版左龜背甲，位於第七肋甲連接第八肋甲的位置，字體屬於旨組小字類。綴合版齒縫、盾紋密合，字體相同，可證為一版之折。〔A+B〕為曾毅公、李學勤綴合，收錄在《殷虛文字綴合》第 363 組，²嚴一萍亦有相同綴合，收錄於《殷虛第十三次發掘所得甲骨綴合集》第 188 組，³後《合集》收錄在合集 21331，今筆者加綴 C 版。

林澧在〈王、士同源及相關問題〉談到「夕」、「月」的用字習慣會隨著各類組而不同，在旨組和時代相近的子組、午組等幾種非王卜辭皆月、夕不分，⁴因此該版的「𠄎」應釋「夕」或釋「月」便成問題。蔣玉斌比對各類相關卜辭，考慮殷人貞旬、卜夕的習慣，又以董說為證，⁵以為「𠄎」當釋為「夕」為佳，「卜夕」即是殷人占卜

2 郭若愚、曾毅公、李學勤，《殷虛文字綴合》第 363 組，頁 210。

3 嚴一萍，《殷虛第十三次發掘所得卜甲綴合集》第 188 組，頁 174。

4 林澧，〈王、士同源及相關問題〉，《林澧學術文集》，頁 24。

5 董作賓云：「殷人有卜夕之事，卜夕即是『卜夜』。春秋時代還有『卜夜』之說。《左傳》：陳敬仲為齊工正，飲桓公酒，公樂，使繼以火。辭曰：『臣卜其晝，未卜其夜，不敢！』此云卜夜，當即殷人的人卜夕。」參見董作賓，〈甲骨斷代研究例〉，裘錫圭、胡振宇編，《中國現代學術經典·董作賓卷》，頁 127。

夜間的情況。⁶

第二則

A：乙 29（合集 20768）

B：乙 173（合集 15973）

釋文：

癸卯卜：帝自入。十一月。

甲辰卜：翌乙令鬻焚（鬻）滿豚。十一月。

不往。

說明：

本組為左龜背甲第七肋甲連接第八肋甲的位置，字體屬於自組小字類。綴合版厚薄、齒縫、字體皆密合，可證為一版之折。

日本學者島邦男發現卜辭中，商王有「附帝號于父名而稱之」的現象，如第一期稱父小乙為「父乙帝」，其指出帝是對父的尊稱。⁷裘錫圭進一步釐清商人稱父為帝的現象，他以為從卜辭看，商王只把死去的父王稱為帝，旁系先王從不稱為帝，嫡庶的「嫡」，經典多作「適」，不論是「嫡」或「適」，都是從「畜」聲的，「畜」又是從「帝」聲的，「帝」與「嫡」顯然是一語分化，稱父為「帝」跟區分嫡庶的觀念顯然是有關係的。⁸之後裘錫圭又修正為：花東卜辭和子組卜辭中指稱武丁的「丁」可能應該讀為「帝」，並界定「帝」這個稱呼的意義，其云：

嫡庶之「嫡」這個詞的使用，是不必考慮所涉及的人是死是活的。與「嫡」有密切關係的「帝」這個稱呼，按理也應該可以用於活著的人。就王室來說，既然直系先王可以稱為「帝」，活著的王作為王室以至整個統治族的最高宗族長，也應該可以稱為「帝」。⁹

從本組的「帝自入」一辭看來，裘錫圭將「丁」讀為「帝」的看法，是可以成立

6 蔣玉斌，《自組甲骨文獻的整理與研究》，頁 36-43。

7 島邦男撰，溫天河、李壽林譯，《殷墟卜辭研究》，頁 183-184。

8 裘錫圭，〈關於商代的宗族組織與貴族和平民兩個階級的初步研究〉，《古代文史研究新探》，頁 298-300。

9 裘錫圭，〈「花東卜辭」和「子組卜辭」中指稱武丁的「丁」可能應該讀為「帝」〉，陝西師範大學、寶雞青銅器博物館主辦，《黃盛璋先生八秩華誕紀念文集》，頁 6。

的。王卜辭中常見「王入某地」，¹⁰子組卜辭有「癸丑：丁自囿」「癸丑：丁自甘來毖」，¹¹屢占卜武丁的去向，與「帝自入」辭例相似。本組「帝自入」恰可補證裘錫圭的「丁讀為帝」之說。因此「帝自入」的「帝」無疑就是「武丁」，卜辭內容可能是為王何時入商而做的占卜。從這條卜辭也可看出，王卜辭中也有將武丁單稱為「帝」的現象。

𠄎，是旨組常出現的人名。卜辭中的「𠄎」、「𠄎」、「𠄎」、「𠄎」等形，皆釋作「焚」，主要見於旨組卜辭和無名組，強調「人手執持火炬以焚燒山林」與賓組卜辭「林」下僅從「火」的「焚」（𠄎）字，寫法不太相同。¹²「焚」是一種獵補野獸的方法，張政烺認為用火焚燒山林以驅逐野獸，同時又是開闢農田的重要手段。¹³裘錫圭在〈甲骨文中所見的商代農業〉引《中國農學史（初稿）》也談到：

《中國農學史（初稿）》說：「用火驅逐野獸，是古代狩獵活動中常常採用的方法，用火驅逐野獸的結果，必然會把長滿了野草雜樹的獵場燒成空地。這種空地，在適當條件下就會被人們利用來墾為耕田。耕田的『田』和田獵的『田』，完全同字，這決不是偶然的，正反映著田獵為農耕做了準備工作（上冊 43 頁）」。¹⁴

「矧」，作飛矢向豕形，與豕身有一橫的「豕」字有別，張亞初以為作動詞用，是「射豕之祭，是射豕之祭的專用字」。¹⁵「翌乙令𠄎焚瀉矧」內容大意是：翌日命令𠄎前往瀉地用火炬驅除野獸，舉行矧祭。卜辭又有「戊戌卜：令𠄎焚，己矧。不」，¹⁶該條卜辭與綴合版干支「甲辰」相差六天，所卜內容皆為「令𠄎焚矧」之事，推測兩版可能同為一事而卜。

10 詳見姚孝遂主編、肖丁副主編，《殷墟甲骨刻辭類纂》，頁 1249。

11 該片分別是指乙 941+乙 943、乙 1010，合集 21731 由乙 941+乙 943+乙 1010+乙 1440 等版綴合而成，蔣玉斌指出應將乙 1010、乙 1440、乙 941+乙 943 分成三版。參見蔣玉斌，《殷墟子卜辭的整理與研究》，頁 196。

12 陳劍，〈殷墟卜辭的分期分類對甲骨文字考釋的重要性〉，《甲骨金文考釋論集》，頁 378-381。

13 張政烺，〈卜辭畋田及其相關諸問題〉，《考古學報》第 1 期（1973 年），頁 106-107。後收入《張政烺文史論集》，頁 419-421。

14 裘錫圭，〈甲骨文中所見的商代農業〉，《古文字論集》，頁 168。

15 張亞初，〈甲骨金文零釋〉，頁 158-160。

16 合集 20765+合集 11261，筆者綴，參見《史語所第十三次發掘新綴背甲十一則》第 5 則，《東華漢學報》第 10 期（2010 年）。

第三則

A：乙 197（合集 20141）

B：乙 401（合集 22014）

釋文：

媯至。

癸巳卜，扶：丁示咎□

說明：

本組為左龜背甲肋甲的位置，字體屬於自組小字類。綴合版厚薄、齒縫、盾紋、字體皆相合，可證為一版之折。

「媯」，女名。本組卜辭的「媯至」，是卜問「媯」是否已到達？在自組小字類中，見媯命光使媯之事，¹⁷然而在合集 22301 一版中，「妣癸媯」卻是已逝之人，「媯」成為被祭祀的對象。

「咎」，《說文》：「咎，災也。」，「丁示」一詞又可見於史語所第十五次發掘卜辭：

甲子卜，先爰東。

先妣牛。

丁示。

乙補 7342+合集 22428〔林勝祥綴〕

甲子卜：先爰東。

袞三妣。

玶三妣。

丁示咎。

合集 22285

丁巳：兄咎。

丁示咎不。

合集 22290

〔貞〕：豕〔母〕庚。

母庚卣（禦）歲。

17 卜辭內容是：「丙申卜：媯蚤光史媯。六月」，該版是由合集 19863+合集 20476+合集 21037 三版綴合而成，其中合集 19863+合集 20476 為林宏明先生綴合，後蔣玉斌加綴合集 21037。參見林宏明，《醉古集：甲骨的綴合與研究》第 261 組，頁 301，以及蔣玉斌，〈殷墟 B119、YH006、YH044 三坑甲骨新綴〉第 23 組，頁 15。

囟庚𠄎（禦）尋。

丁示求（咎）。

合集 22240+合集 22291+乙 8943

+乙 8947〔謝湘筠、林勝祥綴〕

從上引卜辭得知，旨組與十五次發掘的「丁示」應指同一人，是廟號為「丁」的祖先神。賓組卜辭中常見祭祀「兄丁」的卜辭，推測「丁示」很可能就是「兄丁」。本組卜辭「丁示咎」是卜問：丁示會不會降咎。

第四則

A：乙 358

B：乙 8513（合集 20438）

C：合集 20436（鄴二下 36.2、京 2987）

釋文：

戊寅卜，扶：于方己圍（𠄎）。

□方□圍。

于方辛圍。

說明：

本組為右龜背甲第六肋甲連接第七肋甲的位置，字體屬於旨組小字類。本組綴合齒縫、盾紋、字體、內容皆相合，綴合後可補足兆序「一」，可證為一版之折。A、B 兩版為史語所十三次發掘所得，A 版出土於 YH006 坑，B 版出土於 YH044 坑，C 版見於舊著錄鄴二下 36.2 與京 2987。陳夢家指出：B119 坑、YH006 坑、YH044 坑是相聯系的，都出背甲。¹⁸因此，三坑中有不少卜甲可以綴合，這也是本組 A、B 兩版可以綴合的原因。

圍（𠄎），從唐健垣釋為「圍」。唐健垣受到嚴一萍、周法高的啓發，認為𠄎、𠄎應是不同的兩個字，其細查所有帶有兩字的卜辭，得出以下兩點結論：

- 一、「卜辭中之𠄎 𠄎字，無論用為征伐之意或非征伐之意（例如「正月」）者，其下皆不用『于』為介詞。」
- 二、卜辭𠄎字下常用「于」為介詞。從有

18 陳夢家，《殷虛卜辭綜述》，頁 149。

無介詞，可證「甲骨文 (𠄎) 字與 (𠄎) 字不同。」此足以證嚴先生釋「為圍字，非征(𠄎)字」之說。¹⁹

自組卜辭常見「某方圍于某地」之事，本組卜問：己日或是辛日方是否會圍攻某地。

第五則

A：乙 1014（合集 21667）

B：乙 1849（合集 21667）

C：乙 1106（合集 21666）

D：乙 974（合集 21705）

釋文：

辛卯卜，歸貞：□□ 芻。

〔辛〕卯□。

辛卯卜，貞：今四月我又史。

亡史。

癸巳卜，歸貞：今四月□。

癸巳卜，歸貞：五月我又史。

癸巳卜：□示□。

癸巳□貞：□乍□多亞。

乙未卜：夢，妣丁咎。

不咎。

說明：

本組為左龜甲第四肋甲的位置，字體屬於子組 A 類。²⁰綴合版厚薄、字體、盾紋、鑽鑿皆相合，且綴合後可補足兆序「一」，可證為一版之折。〔A+B〕為《合集》綴

19 唐健垣，〈從「于」字用法證甲骨文 之不同〉。

20 蔣玉斌在博士論文《殷墟子卜辭的整理與研究》中，將子組卜辭細分為 A、B 兩大類，並從特徵字、兆序字、刻手、行款、刻手所配合的卜人等五方面，指出 A、B 兩類卜辭的不同。A 類字兆序寫得比較誇張，刀法沉穩，字劃圓轉，行款一律下行而左，配合的卜人有衍、歸，所記卜人主要是「我」，但也有記子親卜的。參見蔣玉斌，《殷墟子卜辭的整理與研究》，頁 99-102。

合，收入在合集 21667，蔡哲茂先生加綴 C 版，²¹今筆者加綴 D 版。

「我又史」，魏慈德在其博士論文《殷墟 YH127 坑甲骨卜辭研究》有詳細的說明，他以爲：當貞人是「子」或是「余」時，只問「又史」，當貞人是「我」、「禱」、「徂」時才問「我又史」。「子」和「余」是子組卜辭占卜主體的自稱，爲單數第一人稱代詞，卜辭中的「我」若出現在命辭中，則是代表占卜主體爲複數名詞，表「我們的」意思。其又進一步推論曰：

當貞者是子組占卜主體時，問曰「又史」，是因為問卜者即是貞者，而貞者非「子」「余」時，則說「我又史」，表示是透過貞者之口替卜問者問是否「又史」，且當占卜結果是「又史」時，事後的行動完全由卜問者一人決定，所以問「又史」或「我又史」完全是針對貞者的角色不同而發。……王卜辭從不問是否『（王）又史』，只問「某人是否出王（朕）史」或是「弗其出王史」，表示站在商王的立場而言，根本不會有不知道會不會發生的王事，因為王事全部的決定權都在商王手裏，何時派誰去征戰祭祀或從事勞動，都是商王可以作決定的，因此並不需要卜問是否「又史」，而子組卜辭就不是這樣，子組卜辭這個群體和商王室是維持著某種臣屬的關係，子組占卜主體和商王有著親疏的血緣關係，彼此構成大宗和小宗的關係，彭裕商以爲『多子族中以子組家族與王室的關係最為密切，其首領可能是武丁的親弟兄』。所以子這個群體肯定是要分擔「出王史」的任務，所以子組卜辭的「又史」，當就是「有事」的意思，所謂的有事也就是去「出王事」。

22

本組屢貞卜「四月」、「五月」會不會輔佐王事？可見子組家族對「出王事」非常重視。

「多亞」，可能是指「一種宗廟建築，指多位先人之廟室」，²³也可能是指多位具

21 蔡哲茂，《甲骨綴合續集》第 497 組。

22 魏慈德，《殷墟 YH127 坑甲骨卜辭研究》頁 100-102。

23 黃天樹據合集 30297、合集 30296 等版卜辭，認爲「多亞」是「一種宗廟建築，指多位先人之廟室」，「乍多亞」是指「子組家族在其居地所建的家族自己的宗廟。」黃天樹，《子組卜辭研究》，《黃天樹古文字論集》，頁 84。

有身份地位的亞官。²⁴

第六則

A：乙 997（合集 21976）

B：乙補 1272

C：乙 1842

釋文：

癸卯：日啟。

癸卯：日不啟。

癸。

壬。

乙巳：彳以正。

說明：

本組為右龜背甲第一肋甲連接第二肋甲的位置，字體屬於劣體類。綴合版厚薄、字體、盾紋、齒縫相合，可證為一版之折。〔B+C〕為蔣玉斌綴合，²⁵筆者今加綴 A 版。

啟，為「雲開」之義。黃天樹指出：「在卜辭中，既有占卜『日啟』，也有占卜『夕啟』的，可見卜辭『啟』字是指天晴，包括日和夕」；又說：「『啟』是指『雲開』，而非一定日出」。²⁶本組卜辭「日啟」、「日不啟」，即正反卜問天氣會不會放晴。彳，在此可能作為人名，又見於合集 8176「貞曰：彳至𠄎」。以，本組作「𠄎」，「𠄎」應該是由「𠄎」簡化而成，「𠄎」、「𠄎」是繁簡體的關係。「𠄎」像人手提一物，其本義大概是提挈、攜帶這一類的意思。²⁷「彳以正」是指卜問：彳帶來的東西是否足夠。

A 版下方兩兆序僅刻天干「壬」、「癸」兩字，「壬」、「癸」以下省略占卜事宜，

24 拙稿草成後承蔣玉斌先生來信提示：從子組本身講到「多亞」的還有「乙巳卜，𠄎貞：多亞𠄎以，若。」（合集 21706+合集 21626 左中+合集 21654+合集 21572，蔣玉斌綴），同版負責「𠄎」的人還有我、耜等，由此看來，這裡的「多亞」很有可能當指眾亞官。

25 蔣玉斌，《殷墟子卜辭的整理與研究》〈附錄三〉第 66 組；後又收錄在蔣玉斌，《子卜辭新綴三十二例》第 17 組。

26 黃天樹，《殷墟甲骨文驗辭中的氣象紀錄》，頁 44。

27 裘錫圭，《說「以」》，《古文字論集》，頁 106-108。

這是劣體類常見的契刻形式。

第七則

A：乙 942

B：乙補 1519

釋文：

乙卯：生月妃(𠄎)用。

說明：

本組為右龜背甲第二肋甲連接第三肋甲的位置，字體屬於圓體類。綴合版厚薄、字體、盾紋、齒縫相合，可證為一版之折。

「生月」，為下一個月。²⁸「𠄎」，蔣玉斌以為應是「如」、「𠄎」的異體，而根據裘錫圭、陳劍的意見，「如」、「𠄎」應釋為妃，其義是一男一女的人牲，陳劍云：

殷墟甲骨文中的「如」字及其異體「𠄎」、「倭」，就應當釋為「妃」。……這些字舊多釋為「嬖」，顯然不可信。它們都是指祭禮用的某種犧牲，裘先生認為，從字形看，就是指一男一女「一對」人牲，「一對」義跟「妃」、「配」的「匹配」、「配偶」義有密切關係。²⁹

「妃」常見於圓體類卜辭中，是圓體類較常使用的一種用牲方式：

庚戌：亼妃用斫。 乙 609+乙 613+合集 21951 (乙 1160) [蔣玉斌綴]

貞：妃斫用。 合集 21946+合集 21265+合集 22007 [蔣玉斌綴]

貞：祖乙妃斫□。 乙 991

妃〔斫〕用。 合集 21987 右 (乙 1519)³⁰

辛亥：祖甲用妃〔斫〕。

貞：用妃，若。 合集 21980³¹

28 陳夢家，《殷虛卜辭綜述》，頁 117-118。

29 陳劍，〈釋《忠信之道》的「配」字〉，頁 5。

30 《合集》將乙 1296+乙 1299 與乙 1519 綴合，收入合集 21987，覆核原甲後乙 1296+乙 1299 與乙 1519 鑽鑿、盾紋、斷裂面皆無法密合，故應另立為兩版。黃天樹將合集 21987 歸入劣體類、蔣玉斌則將之歸入圓體類，筆者根據字體特色，以為將乙 1296+乙 1299、乙 1519 歸入圓體類較為合適。參見宋雅萍，《殷墟 YH127 坑背甲刻辭研究》，頁 223-224。

31 黃天樹將該版歸入劣體類，蔣玉斌歸入圓體類，筆者根據字體特色，以為該版應歸入圓體類。參見宋雅萍，《殷墟 YH127 坑背甲刻辭研究》，頁 224-225。

本組卜辭的占卜內容是：在下一個月祭祀時，是否需要用一男一女的人牲祭祀。

第八則

A：乙補 738

B：乙 1533

C：乙補 1372

釋文：

丁□：今壬□。

戊戌：丁入商。

癸□。

癸□。

說明：

這是一版左龜背甲第三肋甲連接第四肋甲的位置，字體屬於劣體類。綴合版厚薄、字體、盾紋、齒縫相合，可證為一版之折。〔A+B〕為筆者綴，³²今筆者加綴 C 版。

「丁」，應該是指武丁。綴合版是劣體類家族卜問：武丁會不會返回商城。劣體類家族與商王之間的關係，亦見於合集 21908「壬子貞：王用商（賞）。」該版是「武丁對該家族族長給以賞賜」，³³可知商王朝與劣體類家族彼此有往來，商王會賞賜劣體類家族物品，劣體類家族也會關心商王巡視的情況。

第九則

A：乙 1574（合集 21975）

B：乙 1803（合集 22031）

釋文：

癸卯：敢（𠄎）。

癸卯：妻。

32 宋雅萍，《殷墟 YH127 坑背甲刻辭研究》。

33 黃天樹，〈非王「劣體類」卜辭〉，《黃天樹古文字論集》，頁 113。

𠄎鼎𠄎。

𠄎癸其遘𠄎。

說明：

本組為右龜背甲第四肋甲連接第五肋甲的位置，字體為劣體類卜辭。綴合版厚薄、字體、盾紋、齒縫相合，可證為一版之折。

「𠄎」疑與「𠄎」為異體字，《殷墟甲骨刻辭類纂》將之與𠄎、𠄎、𠄎、𠄎等字，列於同一字頭。³⁴，可見於以下卜辭：

佳成犬𠄎比湄日無災，侃王。

合集 27914

辛亥卜，在香貞：今日王步𠄎，無災。

甲寅卜，在𠄎貞：今日王步于𠄎，無災。

合集 36752+合集 36501〔蔡哲茂綴，續集 379〕

在𠄎泳貞：王旬亡𠄎。

英 2525

由上引卜辭，可知𠄎可能是人名或地名，但本組卜辭僅刻「𠄎」字，卜辭有省略，所卜何事我們無法進一步推測。

「遘」，《說文》：「遘，遇也。」，「𠄎」，卜辭作𠄎、𠄎、𠄎等形，像施于手腕的械形，³⁵黃天樹認為𠄎字「可以看作是亦聲字『𠄎(執)』的形旁『𠄎』整個刪除，僅存聲旁『𠄎』」³⁶。古漢語有名動相因的現象，「𠄎」在此可能作為名詞，指補獲之人，也可能是指動詞，為箝制之義。

第十則

A：乙補 512

B：乙補 1540

釋文：

𠄎咎。

癸丑：用𠄎。

34 姚孝遂主編、肖丁副主編，《殷墟甲骨刻辭類纂》，頁 378。

35 于省吾，〈釋𠄎、𠄎〉，《甲骨文字釋林》，頁 292。

36 黃天樹，〈商代文字的構造與「二書」說〉，頁 16。

說明：

本組為右龜背甲肋甲的位置，字體為劣體類卜辭。綴合版厚薄、字體、盾紋、齒縫相合，且綴合後可補足殘字「丑」，可證為一版之折。

「丑」字劣體類作（合集 21942+合集 21938）〔蔣玉斌綴〕、（乙補 1267），然綴合版「丑」字作「」，從拓片可看出刻手是先刻右方的「」再刻左方的「」，刻法並不合筆順，若無綴合恐怕無法識出「丑」字。劣體類的「羊」作（合集 21922）、（合集 21922），本版「宰」作，欄圈內的「羊」作「」，可見劣體類中「羊」字刻法並不固定。

第十一則

A：合集 35708（北大 0490）

B：合集 35686（續 1.19.1）

釋文：

庚戌卜貞：王室祖辛多夕亡吝（）。

貞：王室裸亡吝。

癸丑卜貞：王室羌〔甲〕多囧。

貞：王室羌甲裸亡吝。

說明：

本組為左龜背甲第一肋甲的位置，字體為黃組卜辭。綴合版字體相同、折痕相合，可證為一版之折。

「多」，祭名，黃組王室多卜辭有多日和多夕兩種，「多日」均於王名同一天進行祭祀占卜，因此是正祭，也可簡稱「多」，而「多夕」則在王名前一天祭祀占卜。³⁷「裸」，祭名，象手持禮器「瓚」之形。³⁸裸祭是商周時重要的祭禮，《書·洛誥》：「王入太室裸。」，《疏》曰：「裸者灌也。王以圭瓚酌鬱鬯之酒以獻尸，尸受祭而灌

37 門藝，《殷墟黃組甲骨刻辭的整理與研究》，頁 79。

38 賈連敏，〈古文字中的「裸」和「瓚」及相關問題〉，頁 96-112。

于地。因奠不飲，謂之裸。」，可知裸祭是指用瓚酌鬱鬯之酒灌地。³⁹

「𠄎」字，早期丁山、胡光煒釋為「尢」，學界普遍認同此說，近人陳劍比對金文、郭店楚簡等資料並參照《周易》，以為殷墟卜辭絕大部分的「𠄎」字，可能是後代常用於卜筮場合的「吝」字，是意為「大拇指」的「拇」和「敏」字的表意初文，跟金文「亡敗」的「敗」表示同一個詞，相當於古書裡意為「憂」、「病」、的「愍」、「閔」等字。⁴⁰

本組卜辭於「庚戌」日占卜：王用彡祭、裸祭祭祀祖辛是否無憂？又於癸丑日占卜：王用彡祭、裸祭祭祀羌甲是否無憂？

附記：本文先後得到蔡哲茂先生、蔣玉斌先生批評指正，在此謹致謝忱。

39 孫慶偉提出周代的裸禮主要有兩類：一是「裸祭」之裸，即在宗廟祿、禘先生時用鬱鬯灌地以降神的儀式；二是「裸饗」之裸，即貴族之間行饗禮時以鬱鬯裸賓客。參見孫慶偉，〈周代裸禮的新證據——介紹震旦藝術博物館新藏的兩件戰國玉瓚〉，頁 69。

40 陳劍，〈甲骨文文舊釋「尢」之字及相關諸字新釋〉，《甲骨文文考釋論集》，頁 59-80。

引用書目

- 于省吾，《甲骨文字釋林》，北京：中華書局，1999。
- 宋雅萍，《殷墟 YH127 坑背甲刻辭研究》，臺北：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2008。
- 林宏明，《醉古集：甲骨的綴合與研究》，臺北：臺灣書局，2008。
- 林澐，《林澐學術文集》，北京：中國大百科出版社，1998。
- 門藝，《殷墟黃組甲骨刻辭的整理與研究》，鄭州：鄭州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08。
- 姚孝遂主編、肖丁副主編，《殷墟甲骨刻辭類纂》，北京：中華書局，1989。
- 胡厚宣，《甲骨文商史論叢二集》，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
- 島邦男撰，溫天河、李壽林譯，《殷墟卜辭研究》，臺北：鼎文書局，1975。
- 唐健垣，〈從「于」字用法證甲骨文𠄎 𠄎之不同〉，《中國文字》，第 28 期，1968。
- 孫慶偉，〈周代裸禮的新證據——介紹震旦藝術博物館新藏的兩件戰國玉瓚〉，《中原文物》，第 1 期，2005。
- 陝西師範大學、寶雞青銅器博物館主辦，《黃盛璋先生八秩華誕紀念文集》，北京：中國教育文化出版社，2005。
- 張亞初，〈甲骨金文零釋〉，《古文字研究》第 6 輯，北京：中華書局，1981。
- 張政烺，《張政烺文史論集》，北京：中華書局，2004。
- 郭若愚、曾毅公、李學勤，《殷虛文字綴合》，北京：科學出版社，1955。
- 陳夢家，《殷虛卜辭綜述》，北京：中華書局，1988。
- 陳劍，《甲骨金文考釋論集》，北京：線裝書局，2007。
- 陳劍，〈釋《忠信之道》的「配」字〉，《國際簡帛研究通訊》，2 卷 6 期，2002。
- 黃天樹，《黃天樹古文字論集》，北京：學苑出版社，2006。
- 黃天樹，〈殷墟甲骨文驗辭中的氣象紀錄〉，《古文字與古代史》，第 1 輯，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2007。
- 黃天樹，〈商代文字的構造與「二書」說〉，上海：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08。
- 董作賓著，裘錫圭、胡振宇編，《中國現代學術經典·董作賓卷》，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1996。
- 賈連敏，〈古文字中的「裸」和「瓚」及相關問題〉，《華夏考古》，第 3 期，1998，頁 96-112。
- 裘錫圭，《古文字論集》，北京：中華書局，1992。
- 裘錫圭，《古代文史研究新探》，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2。
- 蔡哲茂，《甲骨綴合續集》，臺北：文津出版社，2004。
- 蔣玉斌，《殷墟子卜辭的整理與研究》，長春：吉林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06。

蔣玉斌，《旨組甲骨文獻的整理與研究》，長春：東北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3。

蔣玉斌，〈殷墟 B119、YH006、YH044 三坑甲骨新綴〉，《中國文字研究》，第 8 輯，2007。

蔣玉斌，〈子卜辭新綴三十二例〉，《古文字研究》，第 26 輯，2006。

魏慈德，《殷墟 YH127 坑甲骨卜辭研究》，臺北：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2001。

嚴一萍，《殷墟第十三次發掘所得卜甲綴合集》，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

Eleven Groups Newly Rejoin of Carapace Inscriptions

Sung Ya-ping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Abstrac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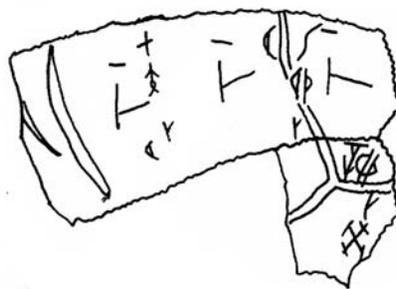
This paper includes eleven groups newly rejoining of carapace inscriptions. Include, one Zi groups kind, one Huang groups kind, and four shi groups kind, four Lie ti groups kind, one Yuan ti groups kind oracle inscriptions. Those eight groups are newly rejoining of author, three groups are further rejoining from senior profession. I hope newly rejoining can help research on carapace inscriptions.

Keywords: Oracle bone, Carapace inscriptions, 13rd Archaeological Excavations, Rejoining

第一則

A: 乙26

B: 乙73



C: 乙337

第二則

B: 乙173



A: 乙29

第三則

B: 乙4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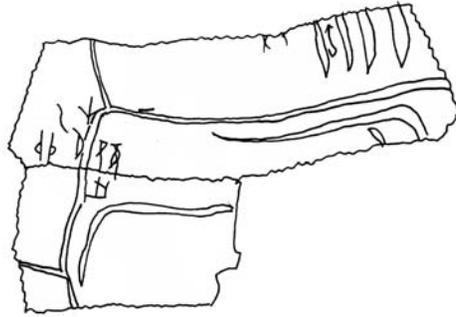
A: 乙197

第七則

A: 乙942



B: 乙補1519



第八則

A: 乙補738

B: 乙1533



C: 乙補13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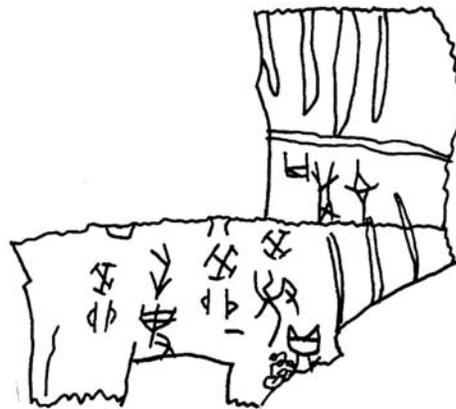


第九則

B: 乙1803



A: 乙1574



160 第十則

A: 乙補512



B: 乙補1540



第十一則

A: 合35708

